证券代码: 870650

证券简称: 新中大

主办券商: 中信证券

#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2018年6月13日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(四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: 2018年7月3日9:00

结束时间: 2018年7月3日12:00

(五)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、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6 月 29 日。股权登记日下 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 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 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- 2、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、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
- (七)会议地点:公司一号会议室。

#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 (一) 登记方式

与会股东于会议召开当日在会议现场登记签到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:

- 1、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;委托他 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 证复印件办理登记;
- 2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代表证明 书办理登记;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 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。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18年7月3日上午8时30分至9时0分

#### (三)登记地点

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88号中国(杭州)智慧信息产业园N座9楼 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## 四、其他

## 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电话: 0571-88270588

联系人: 王松涛

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# (三) 临时提案

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%以上股份的股东,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